

大清會典  
工部



大清會典卷之

工部



尚書。滿漢各一人。左右侍郎。滿漢各二人。掌天下工虞器用。辨物庀材。以飭邦事。所屬有營繕虞衡。都水。屯田。四司。

營繕。清吏司。郎中。滿四人。蒙古一人。漢一人。員外郎。滿五人。漢一人。主事。滿二人。蒙古一人。漢二人。掌繕治。

壇廟。宮府。城垣。倉庫。解宇。營房。料估所。滿漢各三人。

司官。簡委。掌審曲面勢。以鳩百工。琉璃窯監督。滿

二人。漢一人。司官簡委。歲周更代。監督二年。掌六工陶

冶。○木倉監督。滿漢各一人。司官簡委。歲周更代。掌儲峙

木材。○皇木廠監督。滿一人。司官簡委。歲周更代。掌稽收

運木

虞衡清吏司。郎中。滿四人。漢一人。員外郎。滿四

人。蒙古一人。漢一人。主事。滿三人。漢二人。掌山

澤採捕。鼓鑄陶冶。權衡武備。○寶源局監督。滿

漢各一人。司官簡委。二年更代。大使。滿漢各一人。掌泉布。

都水清吏司。郎中。滿五人。漢一人。員外郎。滿五

人。漢一人。主事。滿四人。漢二人。掌水利河防。橋

梁道路。街道廳。滿漢各一人。司官簡委。掌平治道

塗。清理溝洫。

屯田清吏司。郎中。滿四人。漢一人。員外郎。滿五

人。漢一人。主事。滿三人。漢二人。掌修繕

陵寢。供億薪炭。○木柴監督。正。副各一人。正。監督一年。期滿。以副作

正。別簡司。官副之。煤炭監督。滿二人。一。以本部司官兼

官兼攝。均一年更代。掌採取薪炭。以供

宮府

節慎庫。滿郎中一人。司官簡委。歲一更代。滿員外郎一人。

司庫二人。庫使十有一人。掌出納金錢。

二 可官簡委。滿監督二年。掌六工陶

冶。○木倉監督。滿。漢各一人。司官簡委。歲周更代。掌儲峙

木材。○皇木廠監督。滿一人。司官簡委。歲周更代。掌稽收

運木。

虞衡清吏司。郎中。滿四人。漢一人。員外郎。滿四

人。蒙古一人。漢一人。主事。滿三人。漢二人。掌山

澤採捕。鼓鑄陶冶。權衡武備。○寶源局監督。滿

漢各一人。司官簡委。二年更代。大使。滿。漢各一人。掌泉布。

都水清吏司。郎中。滿五人。漢一人。員外郎。滿五

人。漢一人。主事。滿四人。漢二人。掌水利河防。橋

梁道路。○街道廳。滿。漢各一人。司官簡委。掌平治道

塗。清理溝洫。

屯田清吏司。郎中。滿四人。漢一人。員外郎。滿五

人。漢一人。主事。滿三人。漢二人。掌修繕

陵寢。供億薪炭。○木柴監督。正。副各一人。正監督一年。期滿以副作

正。別簡司。官副之。煤炭監督。滿二人。一以本部司官兼。一以內務府司

官兼攝。均一年更代。掌採取薪炭。以供

宮府。

節慎庫。滿郎中一人。司官簡委。歲一更代。滿員外郎一人。

司庫二人。庫使十有一人。掌出納金錢。

製造庫郎中。滿二人。漢一人。司官題補。司匠二人。司

庫二人。庫使二十有二人。掌攻治金革。

堂主事四人。掌章奏者。滿一人。漢一人。掌案牘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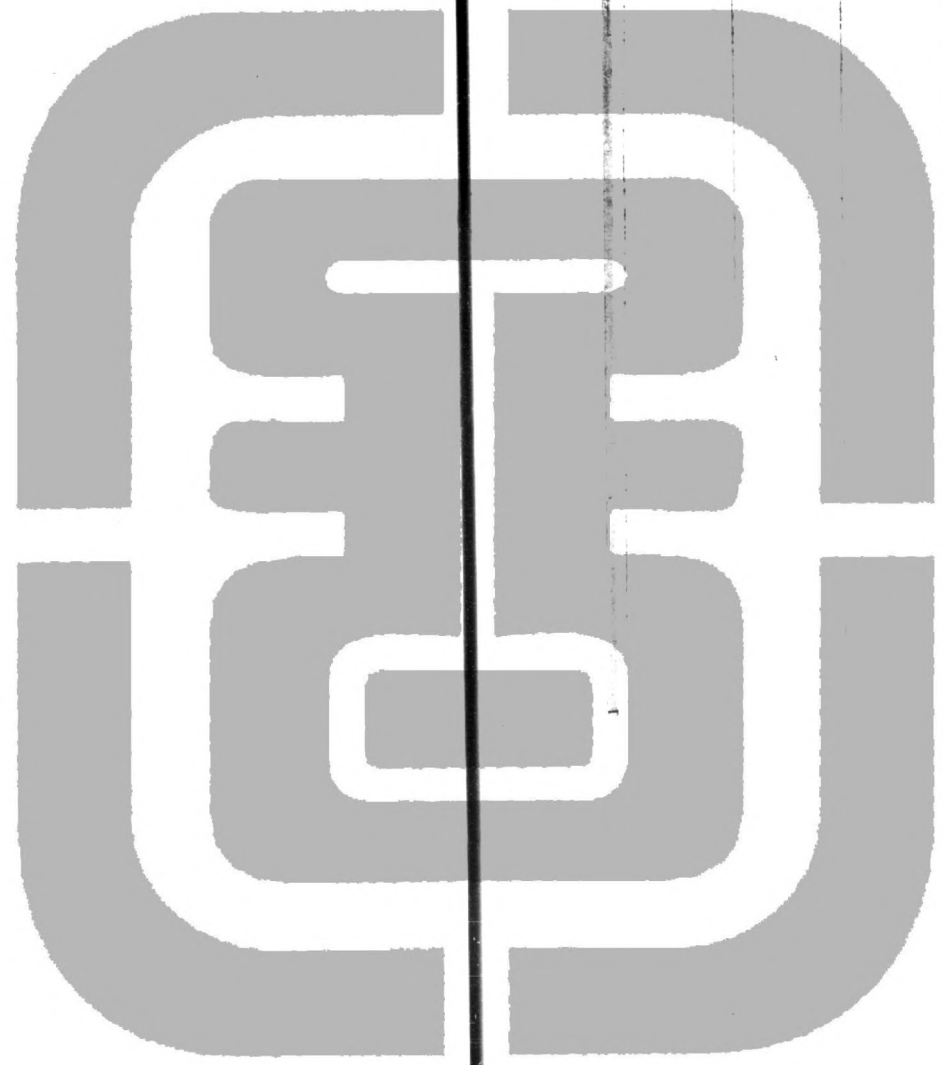
者。滿二人。

司務。滿。漢各一人。

筆帖式。百有七人。分隸各司庫。視事之繁簡。以

掌繙譯清漢章奏文籍。

旨改正遵



製造庫郎中滿二人漢一人司官題補司匠二人司

庫二人庫使二十有二人掌攻治金革

堂主事四人掌章奏者滿一人漢一人掌案牘

者滿二人

司務滿漢各一人

筆帖式百有七人分隸各司庫視事之繁簡以

為額職掌與吏部同

